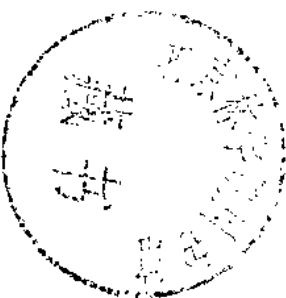


寒潮年鉴

1965.9 — 1966.5

NJ79/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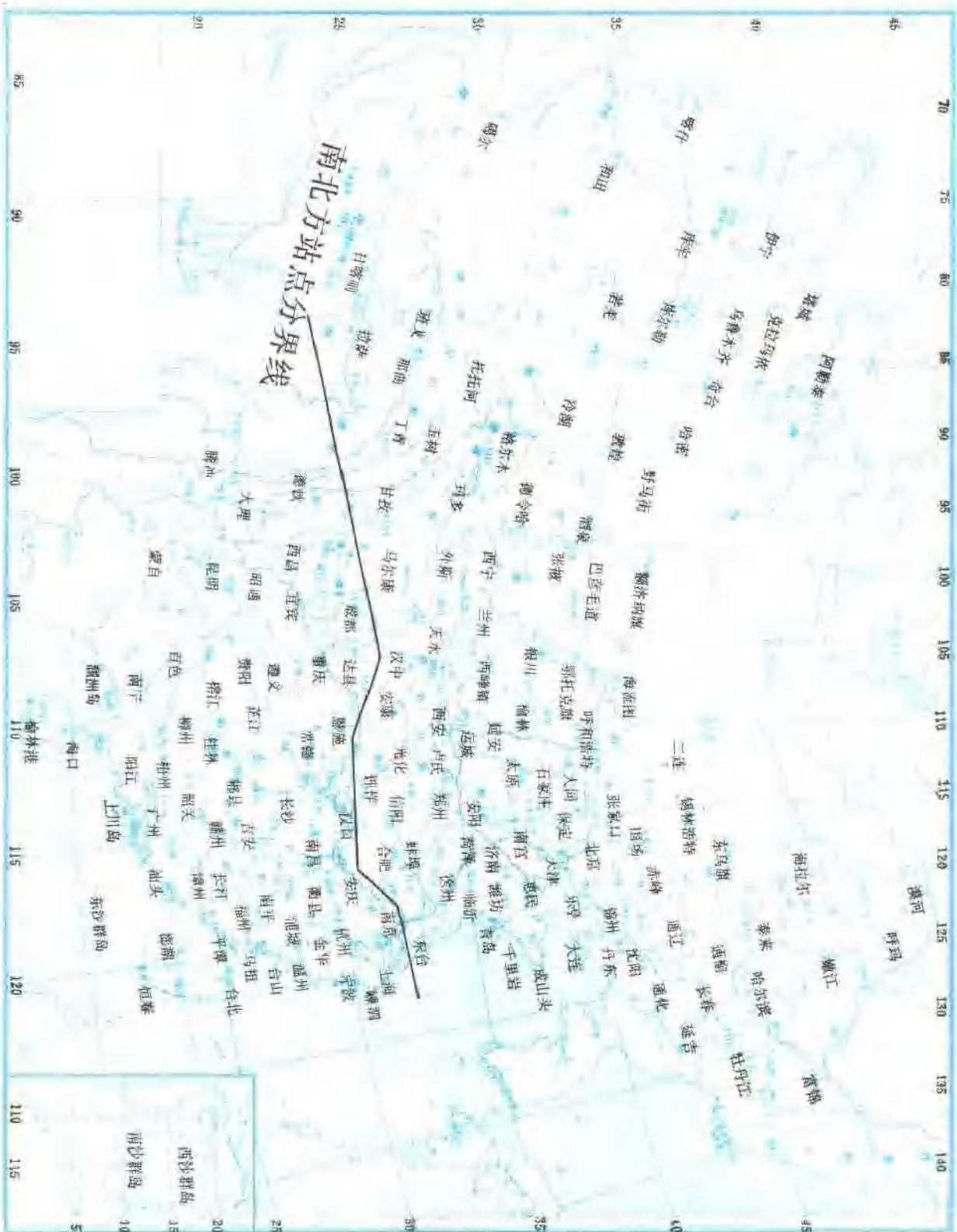


279797



北林图 A00058759

气象出版社



寒 潮 年 鉴
1965.9—1966.5

东北、华北、西北寒潮大风科研协作组编
气象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便门石碑胡同46号)

上海市印刷四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787×1092 1/16 印张, 17.4375

1981年5月第一版 1981年9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 3 600

统一书号: 13194·0042 定价: 2.80元

前言

高纬度地区的寒冷空气，在特定天气形势下迅速加强南下，往往造成沿途大范围的剧烈降温和大风、雨雪天气。这种冷空气南侵过程达到一定强度标准的，称为寒潮。寒潮是我国重要灾害性和转折性天气过程之一，同时也是季节推迟或提前、甚至出现反常气候的重要标志。

1975年秋季，中央气象局在吉林主持召开的三北地区寒潮大风科研协作会议上，确定协作整编寒潮年鉴的工作，并成立寒潮年鉴整编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气象局任组长，中央气象局气象科学研究院和中央气象台任副组长，各省（市、自治区）气象局派人参加，共同组成。整编工作的技术负责人为中央气象台工程师年惟丰同志。1951年秋季到1975年春季的寒潮年鉴，经过三年来共同努力，于1978年全部整编完毕。本年鉴出版的目的是为向广大气象人员提供业务和科研所需的系统基本资料，提高预报服务质量，增强防御自然灾害的能力，更好地为建设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服务。现开始出版1951—1975年寒潮年鉴的分年本和1951—1975年24个年度的综合本。

由于我国不同地区 and 不同季节的服务需要和所采用标准上的差异，整编主要从全国大范围的角度出发，适当照顾到地区需要。在整编内容、项目、表达方式等方面的缺点和错误，请予批评指正，以便今后改进提高。

东北、华北、西北寒潮大风科研协作组

一九七九年六月

说 明

(一) 资料来源

1. 各省、市、自治区气象局报送的寒潮过程日期和多年旬平均气温资料。
2. 中央气象局气表—1。
3. 中央气象台历史天气图和部分原始天气图。
4. 中央气象台长期预报情报报组的初、终霜冻日期资料。
5. 冻雨出现站数和天数，选自《天气预报技术经验汇编》（第三集）中的中央气象台整编的冻雨资料。
6. 多方面收集到的一部分天气影响材料。

(二) 基本站点的选定

基本站点的选定是在各省、市、自治区所报站点的基础上，进行综合平衡、适当调整后得出，并尽量加密了沿海站点。全国共选站155个，因台湾省六个站资料暂缺，实际选站为149个。大致以长江附近为界，将149站划分为北方站点和南方站点，其中北方站点数为96个，南方站点数为53个。具体站点分布和南北方站点分界线位置见“基本站点图”。

(三) 冷空气过程的选定和查抄资料的规定

首先是以各省、市、自治区报送的寒潮过程日期为基础，再确定哪些冷空气过程要查抄资料和进入寒潮年鉴中。

当有两个或以上省、市、自治区报送有寒潮过程时，则对该省（市、区）及受同一系统影响的邻近省、市、区，进行资料普查，抄取达到影响标准的各测站资料。

当只有一个省、市、自治区报送有寒潮过程时，一般不查抄过程资料。仅对其中一部分确实明显的过程，才查抄该省、市、区资料（或邻近省、市、区资料）。

在查抄寒潮过程资料时，如该站日平均气温和最低气温二者之一的过程总降温 $\geq 7^{\circ}\text{C}$ （云南省所报的过程则降低标准为 $\geq 5^{\circ}\text{C}$ ），并且日最低气温的过程最低值 $\leq 10^{\circ}\text{C}$ ，才作为该站达到“受影响标准”，抄取过程资料。未达这一标准的测站，气温资料一律略去。

(四) 寒潮过程等级的划分

根据所查抄的过程气温资料，区别不同影响强度及其站点数，对冷空气过程划分为全国性寒潮、区域性寒潮、强冷空气、一般冷空气四级。

1. 全国性寒潮：凡日平均气温的过程总降温 $\geq 10^{\circ}\text{C}$ 、负距平的绝对值 $\geq 5^{\circ}\text{C}$ 的站点数，北方 ≥ 32 站（占北方站点数的 $\frac{1}{3}$ ）、南方 ≥ 13 站（约占南方站点数的 $\frac{1}{4}$ ）；或南北方达到上述影响强度的总站数 ≥ 40 站，同时过程总降温 $\geq 7^{\circ}\text{C}$ 、负距平的绝对值 $\geq 3^{\circ}\text{C}$ 的总站数 ≥ 90 站（占南北方站点总数的60%），则作为“全国性寒潮”。

2. 区域性寒潮：凡日平均气温的过程总降温 $\geq 10^{\circ}\text{C}$ 、负距平绝对值 $\geq 5^{\circ}\text{C}$ 的南北方站点数 ≥ 20 站，同时过程总降温 $\geq 7^{\circ}\text{C}$ 、负距平绝对值 $\geq 3^{\circ}\text{C}$ 、南北方站点数 ≥ 40 站的，则作为“区域性寒潮”。

3. 强冷空气：凡同特影响强度的站点数达到区域性寒潮标准的一半以上时，则作为“强冷空气”。

4. 一般冷空气：凡未达到强冷空气标准的过程，一律作为“一般冷空气”。

在资料出现缺站的情况下(包括资料未收集到的站和基本站点中尚未建立的站)如北方缺站数 < 12 站，南方缺站数 < 8 站，南北方缺站数共 < 15 站，则仍按原标准中的站点数不变；如缺站数达到北方 ≥ 12 站，南方 ≥ 8 站，南北方共 ≥ 15 站，则将原标准中的影响站点数按比例进行一次调整；如缺站数达到上述的二倍、三倍时，则进行第二次、第三次的调整。现将标准及调整后的数值列简表于下：

全国性寒潮标准：	Σ_1 北方 $\geq \frac{32}{96}$	南方 $\geq \frac{13}{53}$	或 Σ_1 南北方共 $\geq \frac{40}{149}$	同时 $(\Sigma_1 + \Sigma_2) \geq \frac{90}{149}$
第一次调整	Σ_1 北方 $\geq \frac{28}{84}$	南方 $\geq \frac{11}{45}$	或 Σ_1 南北方共 $\geq \frac{36}{134}$	同时 $(\Sigma_1 + \Sigma_2) \geq \frac{81}{134}$
第二次调整	Σ_1 北方 $\geq \frac{24}{72}$	南方 $\geq \frac{9}{37}$	或 Σ_1 南北方共 $\geq \frac{32}{119}$	同时 $(\Sigma_1 + \Sigma_2) \geq \frac{72}{119}$
第三次调整	Σ_1 北方 $\geq \frac{20}{60}$	南方 $\geq \frac{7}{29}$	或 Σ_1 南北方共 $\geq \frac{28}{104}$	同时 $(\Sigma_1 + \Sigma_2) \geq \frac{63}{104}$
区域性寒潮标准：			Σ_1 南北方共 $\geq \frac{20}{149}$	同时 $(\Sigma_1 + \Sigma_2) \geq \frac{40}{149}$
第一次调整			Σ_1 南北方共 $\geq \frac{18}{134}$	同时 $(\Sigma_1 + \Sigma_2) \geq \frac{36}{134}$
第二次调整			Σ_1 南北方共 $\geq \frac{16}{119}$	同时 $(\Sigma_1 + \Sigma_2) \geq \frac{32}{119}$
第三次调整			Σ_1 南北方共 $\geq \frac{14}{104}$	同时 $(\Sigma_1 + \Sigma_2) \geq \frac{28}{104}$

上表中 Σ_1 代表日平均气温过程总降温 $\geq 10^{\circ}\text{C}$ ，同时负距平绝对值 $\geq 5^{\circ}\text{C}$ 的站点数。

Σ_2 代表过程总降温 $\geq 7^{\circ}\text{C}$ ，同时负距平绝对值 $\geq 3^{\circ}\text{C}$ 的站点数；

分子值为达到上述影响标准的站点数，分母值为有资料的站点数。

(五) 各类过程所附的资料及图表

全国性寒潮附有过程概述、三张 500 毫巴图、两张地面图、一张 500 毫巴变高（或影响系统）的动态图、一张地面综合动态图、日平均气温过程总降温及距平图、日最低气温过程总降温及距平图、降水大风实况图、过程资料。

区域性寒潮则减少 500 毫巴图和地面图各一张，其余同上。

强冷空气和一般冷空气，除极少数有重要影响的以外，一般只附过程资料，不附天气图、实况图和文字说明。

全国达到“受影响标准”的站点数少于六站的冷空气过程，一律删去，均不列入本年鉴。

(六) 寒潮年度特征和影响

其中各年度寒潮出现次数的偏多或偏少，均以 1955—1975 年的 20 个年度平均值为基准。各年度寒潮的“排列顺序”只对这 20 个年度进行排列，因 1951—1955 年资料较少，可靠性较差，故不参加排列。

初终霜冻日期的偏早或偏晚，均以中央气象台长期预报情报组 1954—1970 年的初终霜冻平均日期分布图为基准。

(七) 年度寒潮简表

内容包括：序号、过程日期，报有过程的省份，寒潮等级，冷高中心的路径，形势特征，重要天气和影响等七项。除全国性寒潮和区域性寒潮对每一项都要填写外，其它冷空气过程一般只填写前四项，后面三项视情况而定。

寒潮过程日期系根据各省、市、自治区报送的过程日期，经对照天气图上影响系统和各站实际降温资料的时段综合定出。

将冷高中心路径划分为西路(W)、西北一路(NW₁)、西北二路(NW₂)、北路(N)、东北路(NE)和“超极地”六种，详见“冷高路径分类图”及其说明。

冷高来源系在中央气象台亚欧天气图的范围内容尽量向前追溯。

(八) 过程资料

内容包括过程逐日最低气温、逐日平均气温、过程总降温、48 小时内最大降温、过程气温最低日的距平值、逐日降水量和降水性质、总降水量、逐日大风等。

1. 逐日最低气温和逐日平均气温资料：系从冷锋逼近时的气温高点，到冷空气影响后的气温最低点的逐日资料。对于其中一部份站因受非主要系统影响或其它种种原因，导致该站降温的起止日期比邻近大多数测站多出二天以上时，则参考主要影响系统和邻近大多数测站情况，删去降温幅度较小的多余时段，使其与大多数测站相一致。日平均气温和日最低气温两个项目之间，在时段上也参考邻近大多数测站情况，尽量取得一致。

2. 过程总降温：是寒潮过程时段中气温最高日与气温最低日的差值。

3. 48 小时内最大降温：指寒潮过程时段内最大的一段 48 小时降温。但在 48 小时降温值小于或等于最大 24 小时降温值时，则取最大 24 小时降温值，并在其数值上加注“()”以示区别。

4. 距平：系过程最低日的气温（含日平均气温和最低气温）与多年平均值的差值的简称。多年平均值用各省、市、自治区报送的各站多年旬平均值资料，内插为每5天一个多年平均值来代替。这样既可以平滑掉逐日气温多年平均值的过多起伏，也可以缩小相邻两旬的多年旬平均值之间过大的跳动。

5. 降水资料：保留气温资料的测站，同时保留其降水资料；气温未达“受影响标准”的测站，略去其降水资料。逐日降水资料为20—20时（北京时）的日降水量。凡降雪、冻雨等，在其降水量的右上角加注天气现象符号，不加注符号则为纯降雨量。降水资料的起止日期，原则上按照日平均气温资料的起止日期，但考虑自然降水时段的完整性和与邻近大多数测站相一致，可以参考影响系统和邻近大多数测站情况，对降水资料时段的起止日期做1—2天的调整。

总降水量为寒暑过程资料时段内各日降水量的总和。

6. 大风资料：只取冷空气影响后降温时段内 ≥ 11 米/秒的资料。每日的大风资料取自四次定时观测中平均风速最大的一次。如果有两次以上风力相等，则取风向最偏北的一次。如测站保留气温资料，也同时保留其大风资料，如略去气温资料，一般也略去大风资料。对一部分沿海站和海岛站，若其邻近大多数测站达到“受影响标准”保留有气温资料，则本站虽因未达标准略去了气温资料，但仍保留其大风资料，风向按八方位，风速为米/秒（或风级）。

（九）天气图和实况图

天气图用08时（北京时）的图，仅在没有08时图的年份，才用其它时间的图代替。

1. 500毫巴图：黑线为等高线、间隔80位势米分析等值线；红线为等温线（或等厚度线），间隔 4°C 或80位势米分析等值线。主要影响系统的槽线用双线表示，以同其它槽线相区别。

2. 地面图：间隔5毫巴分析等压线。其余与一般天气图符号规定相同。

3. 地面综合动态图：冷高中心上方数字为日期；下方数字为中心气压值的十位数和个位数（以毫巴为单位），略去千位数、百位数和小数。逐日的冷高中心之间用实线相连，表示移动路径。

冷锋为每日一次的锋面位置，其上边标注的数字为日期。

4. 500毫巴24小时变高（或影响系统）动态图：中心位置上方数字为日期，下方数字为变高中心数值。逐日正变高中心之间以实线相连，逐日负变高中心之间以点线相连。

5. 3日平均气温过程总降温及距平图：站点上方为过程总降温值，下方为距平值，精确到小数一位。每隔 5°C 分析一条等值线。

6. 日最低气温的过程总降温及距平图：同上。

7. 降水大风实况图：站圈处填写的数字为过程资料中的总降水量（以毫米为单位），精确到小数一位。大风是过程资料内各日大风中风速最大的一次，如果有两次以上风速相同，则取其中风向最偏北的一次，并按常规的风向风力符号填写。

1965.9—1966.5 寒潮过程材料页次表

序 号	过 程 概 述	天 气 图 实 况 图	资 料		备 注
			气 温	降 水、大 风	
6501			71	73	
6502			75	78	
6503			81	84	
6504			87	91	
6505	6	13	95	97	
6506			99	100	
6507			101	105	
6508	6	21	109	113	
6509	7	31	117	118	
6510			119	120	
6511			121	122	
6512			123	125	
6513			127	129	
6514	8	41	131	133	
6515			135	138	
6516			141	145	
6517	9		149	153	
6518	9	51	157	161	
6519	10	61	165	166	
6520			167	171	
6521			175	178	
6522			181	183	
6523			185	187	
6524			189	190	

目 录

一、说明	
二、基本站点图	
三、冷高路径分类图	
四、寒潮年度特征和影响	
五、年度寒潮简表	
六、寒潮过程材料	
1. 过程概述	
2. 天气图和天气实况图	
500 毫巴图	
地面天气图	
地面综合动态图	
500 毫巴24小时变高（或影响系统）动态图	
日最低气温过程总降温及距平图	
日平均气温过程总降温及距平图	
降水大风实况图	
3. 过程资料	

1965.9——1966.5 年度寒潮特征和影响

在这个冬半年中,影响我国的寒潮有六次(其中全国性四次,区域性两次),与多年平均值(6.2次)相近,居20年中寒潮次数的第九位。这六次寒潮集中出现在1965年11月底—1966年3月初,另外,强冷空气的活动也十分频繁,致使渤海至东海的海面常刮6—8级、有时达9级的大风,辽东半岛、黄河下游、淮河流域也常有5—7级大风。

受冷锋配合西南倒槽的影响,1965年11月7日渤海湾出现了严重的风暴潮。受1966年2月9—12日较强冷空气配合长江低压影响,2月10日渤海湾、莱州湾再次出现严重的风暴潮。这两次风暴潮,为解放后渤海地区出现的五次严重风暴潮中的两次。

1966年2月下旬和3月上旬,受6517, 6518号两次全国性寒潮的侵袭,全国不少地区出现大风和剧烈降温。如北京、天津在2月19—23日期间,过程最低气温的距平值分别达 -20.4°C 和 -18.6°C ,为历史上同期所罕见的;山东沿海有数百条船舶被冰冻封住;不少地区的越冬作物遭受不同程度的冻害和风灾。

内蒙古东部牧区,自入冬至2月连续降雪,有的地区积雪深达三尺,一般的也有一尺,形成了白灾。

春末北方多大风,其中以山西省1966年4月中旬和5月初的两次大风对农业生产的影响最大。3月初,江苏盐城、射阳、大丰等县遭受龙卷风袭击,损失较重。另外,4月中旬,长江中下游地区还一度出现倒春寒天气。

1965年9月下旬—10月中旬,南方一些地区还出现低温、阴雨天气。

本年度的主要特征分析:

一、全国大部分地区的初霜偏迟,终霜也推迟。

全国大部分地区的初霜较常年稍偏迟,仅西北、华北、东北的北部和西南地区一般提早5—13天,其中宁夏区附近则提早达20—30天。广东河源、汕头两地区的北部,1966年1月1—2日还出现了九年一遇的霜冻。

终霜推迟的主要在四川西部和中部、贵州南部、甘肃东部地区一带,达10—20天;全国其他地区则接近常年。

上述北方部分地区初霜日期的提早,是受一般冷空气影响所造成的;而南方部分地区初霜的提早,则是6508号全国性寒潮侵袭的结果。四川、贵州、云南和湖南东北部地区一带终霜日期的推迟,主要是6518号寒潮的影响所导致。

二、长江中下游地区出现倒春寒天气。

1966年4月中旬,长江中下游地区还一度出现倒春寒天气,春播天气条件很差。湖南、湖北等省烂秧严重,其中湖南常德地区烂秧平均达40%左右,严重的竟达80%之多。

出现倒春寒天气的环流背景是:1966年4月中旬500毫巴旬平均图上,北冰洋上为大范围的正高度距平区,欧亚地区为一脊一槽型;

即东欧为一长波脊区，亚洲贝加尔湖的偏北方则为一大低压区，并有一片负高度距平区配合。我国西北地区一带为正高度距平区，蒙古到我国东部地区则为弱的负高度距平区，这就致使长江中下游地区的上空为较平均情况偏强的西北气流所控制。这种形势，有利于冷空气不断入侵长江中下游一带，造成了倒春寒天气。

三、秋雨明显。

1965年9月下旬—10月上旬期间，四川西部和南部、贵州北部、云南东北部、湖南和湖北的西部地区连续降雨12—16天，秋雨明显。9月底—10月中旬初，长江中下游大部分地区出现连续10—15天的低温阴雨。这两次过程，使该地区的晚稻、棉花等作物的生长和收获受到较大影响。

其环流背景是：1965年9月下旬500毫巴平均图上，欧亚中、高纬度为两脊两槽型，即西欧和贝加尔湖一带各为一脊区，并各有正高度距平区相对应，而乌拉尔山东侧和东亚各有一个槽，其相对应的也各为一个负高度距平区。冷空气有一部分，从乌拉尔山长波槽的南部直接东移影响我国的偏南地区。另外，印度东部有一较深的南支槽，我国云南省到中南半岛北部地区还有一环较强的副热带高压。上述的秋雨区恰处于这个南支槽前的西南气流中，北方南下的冷空气与其交汇，造成了连阴雨持续的有利形势。

10月上、中旬的环流背景大体类似于9月下旬，只是欧亚中、高纬度的槽脊强度弱些，中纬度的环流更平直些，但旬平均高度距平的分布则无大变化，南支槽也少动，而其下游的副高已东移到我国华南地区至南海北部一带，因此连阴雨区也随之逐渐东移到长江中下游一带地区。

1965.9—1966.5 年 度 寒 潮 简 表

序号	过 程 口 期	报 有 过 程 的 省 份	等 级	冷 高 中 心 路 径	形 势 特 征	重 要 天 气 和 影 响
6501	1965年10月3—6日	黑龙江、吉林	一般冷空气			
6502	1965年11月1—3日	甘肃、宁夏、贵州	一般冷空气			31日在黄河中游、华北、江淮地区造成大片降水，一般达中一大雨，对华北一带广大地区抗旱保墒和小麦生长、补播十分有利。
6503	1965年11月5—10日	黑龙江、吉林、江苏	强冷空气		冷空气配合西南倒槽造成东北向大风	11月7日在渤海湾发生风暴潮。
6504	1965年11月21—26日	新疆、内蒙古、吉林、辽宁、河北、江苏、浙江、湖南	强冷空气		冷空气与台风相向而行造成大风	24日黄海、渤海、东海出现16米/秒的偏北风(N—NNE)，25日东海出现20米/秒的偏北风(NNE)，黄海出现12—16米/秒的西北风，直至28日大风才减弱。
6505	1965年11月28日—12月1日	宁夏、陕西、内蒙古、黑龙江、吉林、辽宁、河北、江苏、上海、浙江	区域性寒潮	NW	乌拉尔山脊东移发展，脊前小槽南下成为东亚大槽	冷空气主要影响东北、华北地区一带。渤海、黄海、东海有北风6—7级，东北、华北地区有5—6级。
6506	1965年12月11—12日	黑龙江、吉林	一般冷空气			
6507	1965年12月14—19日	新疆、内蒙古、天津、安徽、浙江、湖北、湖南、江西、福建、广西、四川、贵州、云南	全国性寒潮	先W，后以N路为主	乌拉尔山脊发展，产生槽前压，转向	降温强，风力也较大，渤海、黄海、东海一带有7—9级北风
6508	1965年12月20—30日	黑龙江、安徽、江苏、上海、浙江、湖北、湖南、江西、福建、广东、贵州、云南	全国性寒潮	N	C→D型，随后D型下叉有几次冷空气南下补充	华北、华东地区有5—7级北风，渤海、黄海、东海有7—9级北风，这次冷空气之后又有6509号冷空气补充，1月1—2日广东河源、汕头地区北部出现了十年一遇的霜冻。
6509	1965年12月28—31日	吉林、浙江	一般冷空气			
6510	1966年1月5—7日	西藏	一般冷空气			
6511	1966年1月7—10日	新疆	一般冷空气			
6512	1966年1月10—15日	江苏、江西、广东、贵州	一般冷空气			
6513	1966年1月16—19日	内蒙古、吉林、辽宁	强冷空气			

1965.9—1966.5 年度寒潮简表

(续表一)

序号	过程日期	报有过程的省份	等级	冷高中心 路	形势特征	重要天气和影响
6514	1966年1月20—29日	新疆、西藏、四川	区域性寒潮	NW ₂	一次移动性横槽断裂、转竖、东移	西北北部地区降温10—15℃, 部分地区15—20℃。23—25日曾出现一次自西向东的降雪过程, 但雪量较小, 河南南部、湖北北部地区有3—6毫米。
6515	1966年2月3—5日	内蒙古、吉林、江苏、上海、浙江、湖南、广东、广西	一般冷空气			内蒙古中部6—8级西北风。长江中下游及其以北地区曾出现了较大范围的浮尘、扬沙、沙暴等现象。
6516	1966年2月9—12日	青海、内蒙古、黑龙江、吉林、辽宁、北京、安徽、江苏、上海、浙江、湖北、湖南、江西、广东、广西、四川、贵州	强冷空气		乌拉尔山浅槽东移发展, 槽前地面冷高加强南下	10日渤海、黄海中、北部的风力达7—8级, 局部短时9级, 风向北偏东(NNE), 是解放后渤海五次严重的风暴潮之一。
6517	1966年2月19—23日	新疆、甘肃、宁夏、陕西、内蒙古、吉林、河北、天津、河南、安徽、江苏、上海、浙江、湖北、湖南、江西、福建、广东、广西、四川、贵州	全国性寒潮	NW ₁	大横槽南压、转竖、东移	渤海、黄海、山东半岛一带7—9级东北大风, 持续60小时; 东海、南海北部、北部湾7—8级北风; 辽宁、黄河下游、淮河、长江中下游、江南、华南地区6—7级。淮河流域的冬小麦及长江流域的油菜、冬小麦, 受到不同程度的冻害和风灾。山东省沿海有数百条船被冰封住。
6518	1966年2月28—3月8日	甘肃、青海、陕西、吉林、河南、安徽、江苏、上海、浙江、湖北、湖南、江西、福建、广东、四川、贵州	全国性寒潮	N, NW ₁ 和W ₁ 路	大范围冷低东缩, 几次产生横槽南下	大风和低温使陕西南部、淮河、长江中下游地区的小麦及正在开花的油菜、豌豆、蚕豆等作物, 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
6519	1966年3月12—14日	黑龙江、吉林	一般冷空气			
6520	1966年3月16—19日	新疆、甘肃、陕西、内蒙古、吉林、河南、江苏、上海、浙江、湖南、广西、四川、贵州	强冷空气			冷空气影响了我国大部地区。华北部分地区下了小雨(雪), 辽宁下了小—中雪, 江淮及华南地区有中—大雨。华北地区、渤海、黄海、东海、台湾海峡有6—8级大风。

1965.9—1966.5 年度寒潮简表

(续表二)

序号	过程日期	报有过程的省份	等级	冷流中心 路	形势特征	重要天气和影响
6521	1966年4月2—4日	新疆、吉林、辽宁、河北、北京、天津、江苏、贵州	强冷空气			主要造成长江流域降水，日降水量一般20—40毫米，局部达暴雨。并造成四月上旬江南阴雨天气，致使江西、湖南两省的水稻烂秧。
6522	1966年4月14—16日	内蒙古、天津	一般冷空气			这次冷空气过程造成内蒙古区的大风雪天气，使哲里木盟的牲畜死亡数万头。长江中下游地区有倒春寒现象，湖南、湖北等省烂秧严重。山西省出现大风，对农业生产影响较大。
6523	1966年4月21—23日	内蒙古	一般冷空气			后期造成黄河到长江的较大降水，是1966年入春以来华北地区最大的一次降水，陕西南部地区的降水量最大达50毫米以上，整个黄河中下游降水均在10毫米以上，对解除华北南部地区的旱象起了良好作用。
6524	1966年5月18—21日	内蒙古	一般冷空气			

1965.9——1966.5 年度寒潮过程概述

序号: 6505

过程日期: 1965 年 11 月 28 日—12 月 1 日

等级: 区域性寒潮

报有过程的省份: 宁夏、陕西、内蒙古、黑龙江、吉林、辽宁、河北、江苏、上海、浙江

天气和影响

这次冷空气主要影响东北、华北一带。宁夏、陕西北部、内蒙古、东北地区的日平均气温过程总降温一般为 $10—15^{\circ}\text{C}$, 其中东北的南部达 $15—20^{\circ}\text{C}$, 山西、河北、山东、江苏、浙江、河南、安徽北部一带为 $8—10^{\circ}\text{C}$, 而全国其他地区一般则小于 7°C 。上述各地区的过程最低气温距平值, 除东北和内蒙古东部达 $-6—-10^{\circ}\text{C}$ 外, 一般为 $-3—-6^{\circ}\text{C}$ 。

渤海、黄海、东海有 6—7 级北到西北风, 东北、华北地区有 5—6 级偏北风。

形势特征

乌拉尔山脊东移发展, 脊前小槽南下成为东亚大槽。

1965 年 11 月 26 日 08 时欧亚形势较平浅, 乌拉尔山西侧为浅脊, 东侧为小槽。以后, 该脊较快东移发展, 29 日移到了 29 区一带, 成为大脊, 小槽发展成为东亚大槽。

地面高压中心路径为西北—2 路, 从西欧东移到蒙古西北部后, 分裂成两个中心, 分别东南下到河套和湖北省。

序号: 6507

过程日期: 1965 年 12 月 14—19 日

等级: 全国性寒潮

报有过程的省份: 新疆、内蒙古、天津、安徽、浙江、湖北、湖南、江西、福建、广西、四川、贵州、云南